

2021 年度政府决算公开说明

荥阳市财政局

2022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关于荥阳市 2021 年财政决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第二部分：2021 年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第三部分：2021 年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2021 年全市三公经费情况

第五部分：2021 年全是三公经费变动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一部分

关于荥阳市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 告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荥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荥阳市财政局局长 周培山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荥阳市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财政决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903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8.84%，同比下降 6.0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7148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40%，下降 26.3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55.37%；

非税收入完成 2188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1.50%，增长 38.49%。加上上级补助、债务转贷、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等收入 536221 万元，收入总计 1026531 万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224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02%，下降 13.80%。加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33119 万元）、上解上级、债务还本、调出资金等支出 303820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976062 万元。

收支相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转 50469 万元。

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22708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见附表 1），为调整预算的 115.21%，增长 15.3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388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88%，下降 14.71%；非税收入完成 2188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1.50%，增长 38.49%。加上上级补助、下级上解、债务转贷、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等收入 672183 万元，收入总计 994891 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8102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见附表 2），为调整预算的 93.19%，下降 7.32%。加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1872 万元）、上解上级、补助下级、债务还本、调出资金等支出 363783 万元，支出总计 951885 万元。

收支相抵，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转 4300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508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4.24%，下降 76.57%（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调控及经济下行的影响土地出让收入减

少)。加上上级补助、债务转贷、调入资金、上年结转等收入 372827 万元，收入总计 497911 万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260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6.54%，下降 63.15%。加上债务还本、上解上级、调出资金等支出 86527 万元，支出总计 319132 万元。

收支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转 178779 万元。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5084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见附表 1），与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一致。加上上级补助、债务转贷、下级上解、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收入 483675 万元，收入总计 608759 万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083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见附表 2），为调整预算的 42.92%，下降 70.81%（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下降）。加上补助下级、上解上级、债务还本、调出资金等支出 373794 万元，支出总计 474631 万元。

收支相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转 134128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全部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加上上年结转及预算执行中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0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0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98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具体情况见表 3）

1、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收入 32822 万元，为预算的 76.70%，

同比下降 22.62%（主要是由于 2020 年“中人核算”资金较多）。其中：保费收入 27503 万元，财政补贴 4944 万元。加上上年累计结余 10511 万元，收入总计 43333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支出 40748 万元，为预算的 100.06%，同比下降 2.55%。

收支相抵，当年结余-7926 万元，年终累计结余 2585 万元。

2、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7142.24 万元，为预算的 79.03%，同比下降 16.23%（主要是 2021 年 7 月后基本医疗保险实现了郑州市级统筹，收支均通过郑州市级专户办理）。其中：保费收入 21261.99 万元，财政补贴 24663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9007.37 万元，收入总计 56149.61 万元。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7782.04 万元，为预算的 84.68%，同比下降 10.24%。

收支相抵，当年结余-639.80 万元，年终累计结余 8367.57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债务限额：2021 年，郑州市政府批准核定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173110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2286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908239 万元。

新增债务：2021 年，我市限额内共争取地方政府债券 4133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314200 万元（一般债券 25200 万元，专项债券 289000 万元）、偿还类债券 99100 万元。

债务偿还：2021 年，全市共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163438.79 万元（利用再融资债券偿还 99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85045.79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8393 万元。共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34216.3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支出 20403.2 万元，专项债务利息支出 13813.18 万元。

债务余额：截止 2021 年初我市政府债务余额 986762.6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99657.6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87105 万元。加上当年新增，减去当年偿还，2021 年底，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1236623.8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24211.8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612412 万元。债务余额未超批准限额，整体债务风险可控。

（六）落实市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1、聚焦收入组织，多管齐下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强化收入保财力。面对经济下行和疫情灾害的叠加影响，多措并举，科学施策，精准调度，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圆满完成。二是争取资金补财源。全年累计向上争取资金 73418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74475 万元，有效缓解财力缺口和政府偿债压力。三是盘活存量提效能。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建立“定期清理、限期使用、超期收回”长效机制，进一步弥补财力缺口，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2、聚焦重点难点，扛起以财辅政的担当责任

一是疫情防控资金全面保障。市财政积极调整支出结构，开辟疫情资金调度绿色通道，优先保障疫情防控需要，投入资金 5940.05 万元，为全市打赢疫情阻击战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全面落实。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确保救灾抢险资金及时分配、及时下达，直达群众。累计筹措各类救灾资金 125905.55 万元，为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三是财政风险实现有效管控。2021 年是我市偿债压力最大的一年，市财政积极与上级财政部门做好业务对接，灵活运用预算安排、再融资债券、借新还旧等手段，守住了地方债务风险的底线，避免发生违约性风险。

3、聚焦民生福祉，以政府的紧日子换人民的好日子

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兜牢“三保”底线，以政府的紧日子换人民的好日子。全年共压减部门公用经费20%、压减“三公经费”及会议培训费等专项经费50%，行政运行经费下降21.58%，共压减各类资金44355.97万元，全面统筹用于保障“三保”、应急救灾、疫情防控、债务化解等重点支出。全年民生支出累计完成5348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6%。

民生底线兜牢兜实 2021年，投入城市低保金246.9万元，投入农村低保补助金3335.9万元，投入特困救助金2550.9万元，投入临时性困难家庭救助资金104.8万元，发放特殊生活补贴5850.27万元，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全市卫生健康支出77792万元，为群众健康生活保驾护航。严格按照社会保障基金制度的规定，共拨付各项基金支出99085万元，拨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39355万元，保障全市7627退休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实现“老有所养”。

教育事业得到有效保障 积极落实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算准核实补足教育经费。2021年支出“两免一补”资金7548万元，拨付校园建设资金22411万元，拨付校舍维修资金434万元，学校能力提升资金1488万元，拨付学校设备配备资金3584万元，拨付助力教师暖心工程资金256万元，发放班主任津贴和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1921万元，拨付590万元用于普惠托育服务工程，拨付429万元用于中小学课后延时服务，拨付普通高中与中职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3074万元，惠及学生18269人。

文化事业普惠群众 优化配置财政支出结构，补齐文化支出短板，支持文化惠民工程，认真落实文化投入政策。拨付公益性文化场馆建设及运行经费5182万元，拨付各项文物保护修缮经费752万元，拨付舞

台艺术送农民、“三级四化”文体惠民资金 228 万元，助力文化下乡。

宜居荣阳得到提升 投入资金 32122.45 万元，用于公路道路、电力改迁、公交运营补助。投入资金 44892.48 万元，用于雨污水管网铺设、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污水集中治理、农村户厕改建、道路清扫、保洁养护、供水工程、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投入资金 16323.13 万元，用于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特色小镇建设。投入资金 2117.16 万元，用于大气污染防治。投入资金 374528.25 万元，用于征地拆迁补偿、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等。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1 年支付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099 万元，支持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认真落实惠农补贴政策，累计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350 万元、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971 万元、农机具购置补贴 167 万元、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28 万元，切实保障种粮农民切身利益；安排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财政奖补资金 1250 万元、农村公共服务建设资金 230 万元，支持农村集体经济，提高农村服务水平；发放林业生态建设相关惠农补贴 5514 万元、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补贴 1156 万元，保证相关群体生活水平。安排农村基础设施补短板资金 480 万元，美丽乡村、精品村、示范村建设资金 17294 万元，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聚焦纾困惠企，力促经济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积极开展“万人助万企”，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共为我市 27 家企业办理退税 6580.61 万元，实施惠企减税降费 159738.01 万元，激发企业活力。为 261 家受灾城乡小商户发放帮扶救助资金 190 万元，为 23 家工业企业发放灾情生产救助资金 900 万元，继续推行房租“两免三减”政策，共为 7 户承租户减免房租 23.19 万元，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持续开展惠企纾困活动。2021 年市财政充分发挥纾困资金池作用，加大中小企业应急转

贷周转资金投放力度，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和续贷、转贷风险，帮助企业解决周转困难。全年共为企业投放应急周转金 20750 万元，应急转贷金 33324 万元，为企业节约融资成本 770.23 万元。不断加大科技投入。全年投入科技资金 8911.35 万元，增长 15%，支持科技创新发展及科技型企业转型升级。全年累计为 292 家企业争取先进制造业、省级电子商务、市级研发中心等上级奖补资金 10515.36 万元，支持企业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人才战略。拨付资金 751.03 万元，用于顶尖人才免租住房和青年人才首次购房补贴，支持我市人才引进，以人才促进我市经济发展高质量转型。

5、聚焦改革创新，着力构建现代财政管理体制

一是强化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基本建成。2021 年共对 2020 年 19 个重点项目，2 个部门整体绩效进行了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大力落实省财政直管县改革。认真学习领会上级政策文件精神，及时完成与省、市财政的账务核对和测算工作，为 2022 年全面实施省直管奠定良好基础。三是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按照省财政厅的要求，全力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加大业务培训，提高全市财会干部的操作水平，为 2022 年一体化系统的全面实施奠定基础。四是着力推进惠民“一卡通”结算。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实施意见》，为方便服务群众，着力解决在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中存在的项目零碎交叉、资金管理不规范等问题，通过“一卡通”累计为 7711 人发放惠民惠农资金 644 万元。五是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全面实行政府采购电子化，实行“网上办”“不见面办”，全套流程电子化，有效缩短政府采购流程，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全年审批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 137 项，完成网上商城项目审批 344 次，完成政府采购金

额 54161.25 万元，资金节约率 3.10%。助力乡村振兴，完成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金额 123.85 万元。六是持续加大财政评审力度。2021 年，共完成评审项目 157 个，送审金额 541735.60 万元，审定金额 492084.88 万元，审减金额 49650.72 万元，审减率 9.17%。七是着力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核实工作，规范资产审批管理。制订《荥阳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战略性重组，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优做强做大。认真落实市委关于建立政府向市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意见。

与此同时，我们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税源结构需要进一步优化；结构性减税力度不断加大，刚性支出有增无减，财力增长与支出需求矛盾突出；预算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绩效结果运用还需强化；政府性债务风险虽在可控范围，但偿还到期债务和化解风险压力依然较大。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并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507500 万元，截止 6 月底实际完成 397209 万元（含留底退税 20530 万元），为预算的 78.27%，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增长 27.7%，自然口径比上年同期增长 21.32%。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81392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为 878207 万元，截止 6 月底实际支出 294591 万元（含债券还本支出 5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33.54%，比上年同期增长

3.38%。

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295180 万元，截止 6 月底实际完成 283125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见附表 4），为预算的 95.92%，比上年同期增长 41.89%。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731222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乡级上解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减去市本级补助乡级支出等，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为 709646 万元，截止 6 月底实际支出 21524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见附表 5），为调整预算的 30.33%，比上年同期下降 8.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为 500000 万元，截止 6 月底实际完成 34637 万元，为预算的 6.93%，比上年同期下降 58.94%。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591684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调整为 796616 万元，截止 6 月底实际支出 43986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5.22%，比上年同期增长 15.02%。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一致（主要收入项目见附表 4）。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547033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减去市本级补助乡级支出等，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预算为 570637 万元，截

止6月底实际支出339838万元（主要支出项目见附表5），为调整预算的59.55%，比上年同期增长27.9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2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为151万元，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为151万元。截止6月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0626万元，为预算的53.91%，同比增长19.82%。

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1349万元，为预算的52.3%，同比增长2.22%。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1年底政府债务限额1731108万元，加上2022年新增债务限额76881万元。截止目前，我市政府债务限额1807989万元。

2021年底政府债务余额1236623.83万元，加上2022年以来我市限额内新增的地方政府债券342144万元，减去到期债券偿还104925.8万元。截止目前，我市政府债务余额为1473842.03万元。债务余额未超债务限额。

具体新增债券预算调整情况另行汇报。

三、2022年下半年财政工作主要任务

（一）持续落实好稳经济各项政策，夯实财政保障基础。持续落实好国家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和稳经济各项政策，加强纾困减负、稳岗就业、保障民生等领域政策研究，积极兑现各项奖补政策，深入开展“万人助万

企”，为市场主体发展提供更优环境。继续为租赁行政事业单位房产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房租，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用好财政工具包，发挥应急转贷周转资金、产业发展基金、政府性融资担保等政策资金作用，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帮扶力度，促进市场繁荣。积极开展缴契税领补贴等惠民政策，多措并举支持问题楼盘复工复产，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积极谋划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足专项债券额度，支持地方重点项目建设。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加大土地增值税等税种的清算，大力引入总部经济，夯实财政保障基础。

（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支持重点工作推进。加强政府收入、部门和单位收入、财政存量资金、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统筹衔接，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和闲置资产。统筹财政资金、专项债券、国际金融组织贷款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继续实行绿色通道，加快债券及救灾资金的支出进度，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责任，实施支出进度通报机制，更好发挥债券扩大有效投资作用，督促灾后重建项目快速实施。持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灾后重建等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加快推进十大战略行动。

（三）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严格落实勤俭节约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严格预算管理，进一步压减非必须非刚性支出，大力压减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集中财力保民生、保重点。拓展完善“亲清在线”平台、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功能，推动“免申即享”全覆盖。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扎实办好就业、教育、医疗卫生、住房保障、文化体育等民生实事。加强资金调度和库款监测，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兜牢“三保”底线。

（四）抓好“风险”防范，扛稳守牢财政底线。一是严格债务限额管理。从源头杜绝政府违规举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妥善处置隐性债务存量，努力降低债务风险水平，防范全市债务风险。灵活运用财力偿还、再融资、借新还旧等方式，解决债务到期兑付，确保避免发生违约性风险。严格落实政府采购制度，坚持先有预算后有采购，避免无序投资加重财政负担。二是防范财政资金兑付风险。建立国库库款预警分析机制，积极消化财政借款，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合理调度财政资金，确保国库库款收支平衡。三是防范财政资金安全风险。进一步规范财政支出程序，深入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持续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不断提升全市财政财务管理水平，筑牢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防线。

（五）加快财政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落实好《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加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规定，积极配合支持人大依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不断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2022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市委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下，切实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统筹财力、强化征管，服务经济、改善民生，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表 1

荥阳市 2021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收入分项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上年完成	占调整预算%	比同期±%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328,000	280,100	322,708	279,795	115.21	15.34
税收收入小计	164,500	100,000	103,881	121,791	103.88	-14.71
1、国内增值税	40,000	23,560	24,648	1,083	104.62	2175.90
2、企业所得税	17,500	7,012	7,846	2,709	111.89	189.63
3、个人所得税	2,500	2,000	2,080	1,567	104.00	32.74
4、资源税	750	480	482	474	100.35	1.69
5、城市维护建设税	5,000	3,500	3,860	1,645	110.29	134.65
6、房产税	3,000	2,100	2,337	1,279	111.29	82.72
7、印花税	1,200	850	868	327	102.12	165.44
8、城镇土地使用税	5,000	3,000	3,173	1,022	105.77	210.47
9、土地增值税	15,000	7,100	7,107	104	100.10	6733.65
10、车船税	4,500	2,900	2,993	3,622	103.21	-17.37
11、耕地占用税	30,000	11,000	11,957	38,503	108.70	-68.95
12、契税	40,000	36,400	36,432	69,584	100.09	-47.64
13、环境保护税	50	95	95	4	100.00	2275.00
14、其他税收		3	3	-132	100.00	-102.27
非税收入小计	163,500	180,100	218,827	158,004	121.50	38.49
1、专项收入	83,940	107,870	132,262	78,882	122.61	67.67
2、行政事业性收费	8,800	4,170	4,170	8,800	100.00	-52.61
3、罚没收入	18,460	18,460	18,682	18,993	101.20	-1.64
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00	2,000	2,260	1,261	113.00	79.22
5、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45,000	45,000	58,770	44,641	130.60	31.65
6、其他收入	5,300	2,600	2,683	5,427	103.19	-50.56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800,000	120,000	125,084	533,776	104.24	-76.57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5,000	3,000	3,425	12,728	114.17	-73.09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500	800	984	2,501	123.00	-60.66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50,500	98,200	101,312	492,123	103.17	-79.41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9,000	16,000	16,642	24,016	104.01	-30.70
5、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0	2,000	2,721	2,408	136.05	13.00
收 入 总 计	1,128,000	400,100	447,792	813,571	111.92	-44.96

附表 2

荥阳市 2021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支出分项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上年完成	占预算%	比同期±%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1,108	588,102	634,533	93.19	-7.3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99	36,787	42,391	99.97	-13.22
2、国防支出	538	538	533	100.00	0.94
3、公共安全支出	20,752	20,752	38,120	100.00	-45.56
4、教育支出	111,298	111,249	109,378	99.96	1.71
5、科学技术支出	10,485	8,911	7,749	84.99	15.00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22	5,722	8,645	100.00	-33.81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63	55,618	70,249	96.96	-20.83
8、卫生健康支出	67,890	67,876	112,624	99.98	-39.73
9、节能环保支出	9,686	9,212	28,962	95.11	-68.19
10、城乡社区支出	120,391	120,291	102,142	99.92	17.77
11、农林水支出	56,892	49,526	46,346	87.05	6.86
12、交通运输支出	9,934	9,415	7,804	94.78	20.64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274	8,025	14,766	71.18	-45.65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77	1,177	1,573	100.00	-25.17
15、金融支出	480	480	540	100.00	-11.11
16、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618	6,618	6,269	100.00	5.57
18、住房保障支出	53,522	48,842	10,895	91.26	348.30
1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51	651	1,820	100.00	-64.23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186	4,962	3,647	17.60	36.06
21、其他支出	1,047	1,047	0	100.00	
22、债务付息支出	20,403	20,403	20,080	100.00	1.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4,965	100,837	345,494	42.92	-70.81
1、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51	14	33	27.45	-57.58
2、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	156	133	99.36	17.29
3、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027	1,699	1,581	42.19	7.46
4、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85	21	18	11.35	16.67
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81	13,781	231,804	100.73	-94.05
6、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25	3,425	12,728	100.00	-73.09
7、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80	480	314	100.00	52.87
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6	10,006	21,514	100.00	-53.49
9、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800	6,000		68.18	
10、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21	2,721	2,408	100.00	13.00
11、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	45	23	24.06	95.65
12、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657	88		13.39	
13、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464	2,464	2,103	55.20	17.17
14、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2,310	46,123	63,708	26.77	-27.60
15、债务付息支出	13,814	13,814	9127	100.00	51.35
16、债务付息支出	9,127	9,127	5126	100.00	78.05

附表 3

2021 年社会保障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1 年 预算数	2021 年 执行数	占预算%	增减%	预算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执行数	占预算%	增减%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总计	53304	43333	81.29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0725	40748	100.06	-2.55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793	32822	76.70	-22.62	（一）基本养老金支出	40725	40748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35093	27503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助收入	7317	4944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58	54							
4.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25	320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上年结余收入	10511	10511	100.00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12579	2585		
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总计	68658	56149	81.78		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6427	47782	84.68	-10.24
（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9651	47142	79.03	-16.23	（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56427	47782		
1.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26843	21262							
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31373	24663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22	104							
4.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313	1114							
（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上年结余收入	9007	9007	1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	12231	8367		

附表 4

荥阳市本级 2022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收入分项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本年完成	去年完成	占调整预算%	比同期±%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95,180	295,180	283,125	199,536	95.92	41.89
税收收入小计	147,680	147,680	49,422	64,833	33.47	-23.77
1、国内增值税（含留抵退税）	38,700	38,700	10,353	16,068	26.75	-35.57
2、企业所得税	12,000	12,000	4,792	5,178	39.93	-7.45
3、个人所得税	3,500	3,500	1,622	1,206	46.35	34.50
4、资源税	700	700	384	265	54.92	45.08
5、城市维护建设税	5,600	5,600	1,274	2,243	22.74	-43.22
6、房产税	4,000	4,000	1,604	1,188	40.11	35.04
7、印花税	1,400	1,400	702	470	50.17	49.43
8、城镇土地使用税	6,000	6,000	1,961	1,804	32.68	8.69
9、土地增值税	12,000	12,000	1,617	5,194	13.47	-68.88
10、车船税	3,600	3,600	2,382	1,470	66.17	62.05
11、耕地占用税	20,000	20,000	1,476	11,957	7.38	-87.66
12、契税	40,000	40,000	20,864	17,786	52.16	17.31
13、环境保护税	180	180	391	4	217.04	9666.75
14、其他税收收入				-		
非税收入小计	147,500	147,500	233,703	134,703	158.44	73.50
1、专项收入	65,850	65,850	86,311	86,622	131.07	-0.36
2、行政事业性收费	5,550	5,550	41,735	2,084	751.98	1902.64
3、罚没收入	21,000	21,000	4,009	14,515	19.09	-72.38
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500	2,500	53,177	902	2127.08	5795.45
5、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49,600	49,600	46,434	29,179	93.62	59.13
6、捐赠收入	-	-		1		-100.00
7、其他收入	3,000	3,000	2,037	1,400	67.90	45.50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500,000	500,000	34,637	84,348	6.93	-58.94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000	10,000	4,711	1,504	47.11	213.23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000	2,000	1,212	301	60.60	302.66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60,000	460,000	23,362	68,987	5.08	-66.14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5,000	25,000	4,209	11,649	16.84	-63.87
5、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0	3,000	1,143	1,907	38.10	-40.06
收 入 总 计	795,180	795,180	317,762	283,884	39.96	11.93

附表 5

荥阳市本级 2022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支出分项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上年完成	占调整预算%	本年比同期±%
支出合计	1,278,255	1,280,283	555,086	500,798	43.36	10.8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1,222	709,646	215,248	235,193	30.33	-8.4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072	59,029	16,082	19,150	27.24	-16.02
2、国防支出	572	572	0	28	0.00	-100.00
3、公共安全支出	32,887	32,992	11,612	10,829	35.20	7.23
4、教育支出	158,796	158,951	47,610	51,861	29.95	-8.20
5、科学技术支出	14,454	16,366	3,844	2,253	23.49	70.62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782	9,869	2,025	3,516	20.52	-42.41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121	96,452	34,413	25,746	35.68	33.66
8、卫生健康支出	59,360	59,927	22,275	44,092	37.17	-49.48
9、节能环保支出	27,500	21,094	832	7,786	3.94	-89.31
10、城乡社区支出	39,244	8,422	13,469	16,431	159.93	-18.03
11、农林水支出	81,180	108,153	23,472	16,349	21.70	43.57
12、交通运输支出	14,807	15,909	3,228	5,472	20.29	-41.01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49	3,535	2,950	5,363	83.45	-44.99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36	3,627	2,170	979	59.83	121.57
15、金融支出	3,288	3,320	0	430	0.00	-100.00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709	6,708	1,879	4,308	28.01	-56.38
17、住房保障支出	16,735	16,932	6,642	6,864	39.23	-3.23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65	764	95	317	12.43	-70.07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910	23,501	10,621	1,244	45.19	753.63
20、预备费	7,000	7,000	0	0	0.00	
21、其他支出	17,335	35,203	0	0	0.00	
22、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46	146	50	609	34.25	-91.79
23、债务付息支出	21,174	21,174	11,979	11,565	56.57	3.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47,033	570,637	339,838	265,605	59.55	27.95
1、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61	61	0	0	0.00	
2、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37	37	0	15	0.00	-100.00
3、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286	3,286	1,320	1,490	40.17	-11.44
4、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436	482	0	0	0.00	
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9,640	286,390	201,265	202,607	70.28	-0.66
6、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00	7,665	5,973	4,600	77.93	29.85
7、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0	59	0.00	-100.00
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3,234	2,764	9,776	11.90	-71.73
9、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561	0	18.70	
10、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	-4,700	4,235	2,000	-90.11	111.75
11、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07	206	0	45	0.00	-100.00
12、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569	569	0	0	0.00	
13、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187	214,367	115,459	18,424	53.86	526.68
14、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50	3,780	327	2,111	8.65	-84.51
1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080	10,080	0	19,370	0.00	-100.00
16、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0,180	20,180	7,934	5107	39.32	55.34

第二部分

2021 年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市共收到上级转移支付 299074 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 21146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87607 万元。根据上级要求的每笔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办法及支出科目，当年已安排支出 242676 万元，剩余 56398 万元已按规定结转 2022 年使用。

第三部分

2021 年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债务限额：2021 年，郑州市政府批准核定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173110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2286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908239 万元。

新增债务：2021 年，我市限额内共争取地方政府债券 4133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314200 万元（一般债券 25200 万元，专项债券 289000 万元）、偿还类债券 99100 万元。

债务偿还：2021 年，全市共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163438.79 万元（利用再融资债券偿还 99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85045.79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8393 万元。共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34216.3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支出 20403.2 万元，专项债务利息支出 13813.18 万元。

债务余额：截止 2021 年初我市政府债务余额 986762.6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99657.6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87105 万元。加上当年新增，减去当年偿还，2021 年底，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1236623.8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24211.8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612412 万元。债务余额未超批准限额，整体债务风险可控。

第四部分

2021 年全市三公经费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团组情况

本年度我市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情况

本年度我市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支出 133.67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本年度我市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 87.66 万元、运行维护费 604.42 万元。

第五部分

2021 年全市三公经费变动情况说明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情况

本年度我市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共 0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10 万元。

原因是：我市当年没有因公出国事项。

二、公务接待费用情况

本年度我市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公务接待费用 133.67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101.49 万元。

主要原因是：各部门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规定，进一步压缩相关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情况

本年度我市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共 692.08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524.9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87.66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114.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604.42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410.62 万元。

主要原因是：各部门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规定，进一步压缩相关费用。

第六部分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我局强化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基本建成。

2021 年共对 2020 年 18 个重点项目，1 个部门整体绩效进行了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